

证券代码：838419

证券简称：威泽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与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、增加资金收益，公司拟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，购买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较低的中短期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本次拟购买理财产品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,000.00 万元，在该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。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,000.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.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、滚动使用。本次理财将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强的低风险中短期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理财产品、债券、资产管理计划、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金融产品。

在上述投资额度与期限内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，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。此项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本次购买理财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。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购买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总体上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可控，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、风险可控，但仍可能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为控制风险，公司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，加强投后监测与风险管控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是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

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，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，获得适度投资收益，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威泽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